

##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经于2022年8月1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窦茂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署〈关于债权债务归集并抵消的对账确认函〉暨债务重组的议案》

为了快速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改善公司财务状况，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与赛石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债权债务归集并抵消的对账确认函》，以此将相关债权债务进行归集并抵消。债权债务

归集并相互抵消后，赛石有限应付赛石园林人民币 183,839,312.96 元。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债权债务归集并抵消之后续清偿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高效、便利地完成本次债权债务归集并抵消后确认的赛石集团有限公司应付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 183,839,312.96 元债务的后续清偿工作，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债权债务归集并抵消的对账确认函》的框架和原则的前提下，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债权债务归集并抵消的后续清偿涉及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继续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因前期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潍坊市华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以农业”）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事项即将届满到期，为继续支持潍坊市华以农业经营发展，满足其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周转需求，现根据华以农业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申请向华以农业提供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华以农业其他股东就本次财务资助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继续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4:30 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 12001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